

金融学专业辅修人才培养方案

(专业代码 020301K)

一、培养目标

本专业培养面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，具备扎实的金融学专业知识，熟练掌握金融学相关专业知识和技能，知识面宽，适应能力强，富有创新精神，能够在国内外银行业、证券业、信托投资业等金融企业、涉外经济企业、上市公司、理财部门以及政府有关部门从事金融管理及经营工作的高素质、复合型人才。

二、培养要求

1. 系统掌握金融学的基础知识和专业基础理论；熟悉金融学、经济学和管理学的基本原理和方法；了解国内外金融业发展和现代金融企业经营管理的前沿动态；具备扎实的理论基础、较宽的知识面和知识结构。

2. 具备金融和经济现象的分析能力、思考能力和创新能力；具备一定的市场分析、市场决策的能力；具备较强的金融业务操作能力；具备较好的语言表达和沟通协调能力；掌握一门外语，能够熟练运用计算机和 SPSS、EViews 等统计应用软件从事业务工作。

3. 具有为国家富强、民族昌盛而奋斗的强烈的社会责任感；具有良好的法律意识和团结合作的精神；具有良好的社会公德、职业道德和个人修养；具有健康的心理和体魄；了解金融学科动态，具有宽广的国际视野，熟悉国际惯例。

三、修读要求

学生修读时间为两年。完成辅修专业培养方案中不少于 4 门课程的学习且未达到辅修专业要求，可申请首都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专业辅修课程修读证明；修满规定的 27 分且满足相关条件¹，可申请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本科金融学专业辅修毕业证书；修满规定的 40 分（含毕业论文 4 学分）且满足相关条件，可申请首都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专业辅修学士学位。

¹ 申请辅修证书、学士学位相应条件详见《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本科生辅修专业（双学位）管理办法》

四、教学计划表

序号	课程代码	课程名称	开设学期/周学时				课程承担单位	考试类型
			3	4	5	6		
1	113633A	金融学	3				金融学院	考试
2	113613A	商业银行经营学	3				金融学院	考试
3	110153A	金融市场学	3				金融学院	考试
4	112413B	保险学		3			金融学院	考查
5	110133A	金融工程学		3			金融学院	考试
6	110103A	国际金融学（双语）		3			金融学院	考试
7	040393B	金融企业会计			3		会计学院	考查
8	110143B	金融监管学			3		金融学院	考查
9	113663A	金融风险管理			3		金融学院	考试
10	112363B	金融理财学（CFP 专题）			3		金融学院	考查
11	110073A	公司金融				3	金融学院	考试
12	110223B	证券投资学				3	金融学院	考查
13		辅修专业论文				4	金融学院	
小计			9	9	12	10	40	
备 选 课 程	112422B	现代信用学	2				金融学院	考查
	110083A	国际结算（双语）	3				金融学院	考试
	110462B	投资银行学	2				金融学院	考查
	110053A	财产保险	3				金融学院	考试
<p>注：</p> <p>1 备选课不单独开设，学生可插入辅修专业相关课程的班级中学习，并参加考试；</p> <p>2 如备选课程学分不足，院（系）可根据《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本科人才培养方案（2013年）》中相应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进行适当调整，以满足学生修读的需求。</p>								